

眼科与视光医学院 2025 级本科生

转专业工作方案

根据学校《2025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校教字〔2026〕8 号）文件要求及《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字〔2024〕37 号）规定，经学院研究，制定我院本科生转专业遴选办法，具体如下：

一、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毕宏生、赵海强

副组长：李明、吴建峰

成 员：温莹、解孝锋、郭大东、陈建华、胡媛媛、
孙伟

秘 书：殷宏坡

二、申请转出各专业学生报名与资格审核

每个专业允许申请转出学生人数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 20%。

1. 4 月 23 日上午 8:00 至 4 月 24 日 20:00 前，学院申请转专业学生在教务管理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需上传《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学生本人签字并按手印后的扫描版）以及转入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所有上传材料需压缩为一个文件，文件名为“学号+姓名+申请转入专业”。

2. 4月27日16:30前,对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按照平均学分绩点排名,根据各专业允许转出的学生人数及学生申请转入专业的接收条件,进行审核。转出名单确定后,在学院网站对转出名单进行公示。

3. 4月28日16:30前,将转出名单报教务处复核,经复审无异议后,在学校网站予以公布。

4. 学院在教务系统办理转出手续。

三、学院各专业拟接收人数

按照“每个专业允许转入学生人数上限一般为不增加行政班或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10%”的规定。我院各专业拟接收人数如下:

1. 2025级眼视光学专业: 21人。

2. 2025级眼视光医学专业: 12人。

四、申请转入各专业学生考核遴选办法

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经学院研究,对申请转入眼科与视光医学院各专业的学生制定以下考核办法。

1. 申请转入学生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同时附上入校以来所受奖惩情况信息以及高考总分和高考英语成绩,所有上传材料需压缩为一个文件,电子版文件名以“学号+姓名+转专业申请表”发送。

2. 学院依据《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对申请者进行资格审核。

3. 学院专家组考核

考核采取英语测试和综合面试相结合的形式，满分 50 分。英语测试成绩占 40%，综合面试成绩占 60%，每位考生考核时间一般为 5 分钟。

4. 确定拟转入名单

总成绩由学生第一学期平均成绩和学院考核成绩组成，满分 100 分。第一学期平均成绩和学院考核成绩各占 50 分。

根据学生第一学期平均成绩和学院考核成绩汇总计算得到的总成绩进行排名，由高分到低分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

5. 经学院公示后，将拟转入学生名单报教务处。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眼科与视光医学院联系人：殷宏坡，15609935150

眼科与视光医学院

2026 年 4 月 22 日